

跨国银行的作用及其发展趋势

华东师范大学经济系 陈彪如

一、跨国银行的作用和影响

跨国银行是当代世界经济生活中的一个重要因素。一方面,跨国银行作为借贷资本国际化的重要媒介,促进了国际金融业的发展。另一方面,跨国银行的活动对世界国际收支不平衡的调节、世界国际储备资产的供给、国际货币体系的运转以及国际金融市场的稳定等,也都产生重大影响。

1. 跨国银行活动促进了国际金融业的发展

首先,跨国银行从事多种多样的业务,这就引起了资本主义各国银行业务的结构变化:银行从传统的专业化经营转向“超级市场”的经营,如参加国际辛迪加贷款,参加外汇市场现货和期货的交易,为国际市场提供租赁和出口信贷等。所以跨国银行能比资本主义国家一般的国内银行提供更广泛的服务,并满足对大笔资金的需要。其次,跨国银行有保持资金稳定流动的能力,因为它们的经营非常广泛,分支机构遍布世界各地,可以随时调拨资金,互通有无。同时,在国际资本市场上,特别是在欧洲货币市场上,为数众多的跨国银行竞相开展业务,这就增加了市场的竞争性,提高了金融市场的效率。再者,跨国银行在把流动的短期资金转化为长期信贷中发挥了很大作用,满足了跨国公司、大企业和一些国家的政府对中长期信贷日益增长的需要。最后,跨国银行通过其海外活动广泛搜集世界各地和各大企业的情报,有效地满足了各国大企业的金融需要。它的全球活动还促进了先进的银行技术和管理方法在国际间的转让。

2. 跨国银行活动与国际收支的调节

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和变化,世界国际收支的基本格局也在变化,即由七十年代石油输出国与石油进口国之间的不平衡、石油进口国之间特别是工业发达国家与非产油发展中国家之间的不平衡,发展为八十年代工业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的不平衡。跨国银行在调整国际收支不平衡中的积极作用,体现在七十年代石油美元回流的中介作用上。跨国银行将石油输出国的盈余资金转移到缺少资金的石油进口国,一方面为石油输出国提供了巨大的投资机会并减轻了这些国家储备过多所引起的通货膨胀压力,另一方面为进口石油的工业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提供了大量融通资金,从而缓和了因油价上涨而加剧的国际收支不平衡。进入八十年代以后,西方工业国家爆发了一次长达四年(1979—1982年)之久的经济危机。在这次危机中,工业发达国家加强贸易保护主义,削减从发展中国家的进口和实行高利率政策等,以此向发展中国家转嫁危机,从而造成发展中国家的国际收支地位恶化,外债剧增。跨国银行从风险和利润角度考虑,迅速减少了对发展中国家的贷款和提高贷款条件,迫使这些国家大量削减开支,减少进口,致使世界出口市场收缩,世界贸易增长一度停滞。应该看到,跨国银行对缓和和发展中国家的支付危机还是起了一定作用的。

3. 跨国银行活动改变了世界国际储备资产供应的模式

七十年代以前,国际清偿能力的供应主要是来自美国的国际收支逆差。随着布雷顿森林

体系的崩溃和美元地位的下降，由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创设的特别提款权作为新的国际储备资产供应来源，弥补了美元的缺陷。由于国际银行贷款逐渐成为国际收支融通资金的重要来源，国际清偿能力的供应模式发生了很大变化，国际信贷市场成了世界国际储备增长的新的中心。在过去十多年中，一些国家的中央银行以欧洲美元银行存款的形式持有大量官方货币储备，另一些国家则利用私人银行的欧洲货币贷款来暂时补充本国的货币储备。这样，国际清偿能力供应的职能在相当程度上由官方机构转到了私人银行，这一状况对世界国际储备资产的增长和世界通货膨胀或通货紧缩产生了潜在的影响。首先，由于国际清偿能力的供应不是根据官方的多边协商和从全局的需要出发来建立适当的比例，而是由跨国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对个别国家资信的判断来确定，在这种情况下，储备的供应是变化不定的：一方面，在高额利润的驱使下，借贷资本具有无限膨胀的趋向，后者会引起世界性的通货膨胀；另一方面，一旦市场条件恶化，就会出现信用收缩，导致紧缩性压力。其次，国际清偿能力供应的不确定性使控制国际储备资产的任务复杂化了，对储备的管理更加困难。随着私人银行贷款在官方资金融通中的作用增大，官方和私人清偿能力之间的界限模糊了。由于政府能自由地从私人银行借款，国家的官方储备额在国际清偿能力中的地位相对缩小，官方的国际清偿能力也不能简单地由中央银行持有的储备额来衡量。

4. 跨国银行活动为国际货币体系带来新的问题

第一个问题是如何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国际收支调节政策同个别赤字国家利用商业贷款延迟政策调整之间进行平衡。由于商业借款可以避免基金组织贷款时所施加的严厉条件，一些国家倾向于通过私人贷款渠道来弥补本国的赤字，避免痛苦的紧缩过程，这就使基金组织调节政策的有效性受到影响。第二个问题是如何在国际清偿能力的供应同世界经济发展的需要之间进行平衡。由于国际清偿能力的供应有一部分由官方转移到私人渠道，所以对储备增长的监督责任也部分由国际间转移到国内机构，但后者的监督往往是从本国的需要出发，因此实际上无法保证私人贷款总量同世界经济发展水平的一致性。相反，国际清偿能力的供应有一部分是通过市场本身的膨胀或紧缩来得到调整，这一过程加深了世界经济和国际金融体系的不稳定。

5. 跨国银行活动给国际金融市场带来潜在的不稳定性

首先，国际银行贷款不断增长，而且贷款过于集中。例如1976年世界各大商业银行对发展中国家的贷款估计约700亿美元，这些贷款的大部分集中在20个国家。贷款的集中意味着风险的集中，这就增加了“多米诺”连锁反应的可能性。当一些国家无法偿还其债务时，就将引起一系列的贷款拖欠，进而可能导致国际资本市场的崩溃。其次，愈来愈多的贷款被用于弥补国际收支赤字，而贷款程序却并不要求借款国家调节其国际收支，这不但没有提高借款国的债务清偿能力，相反增加了它们的债务负担。一旦到期债务急剧膨胀，不履行协议的风险也随之增加。再者，跨国银行的投机活动也会给国际金融市场带来灾难。1974年联邦德国赫斯塔德银行、美国富兰克林银行和以色列—英格兰银行因倒帐或外汇投机而相继倒闭，造成国际银行界一片混乱，即为一例。

此外，跨国银行国际活动的增加，也给各国政府带来两个重要问题：①短期资金的大量移动，使各国政府难以贯彻货币政策和外汇调节政策。②跨国银行通过在国际范围内的积极活动，逃避它们在本国所受的管制，使得政府对于银行系统难以进行监督。这些问题促使各国政府对跨国银行的管制提到日程上来了。

二、跨国银行管制问题

1974年一连串银行倒闭事件发生后，西方工业国家为了加强对跨国银行的监督和管理，在巴塞尔成立了“国际清算银行对银行进行管制和监督常设委员会”（又称巴塞尔委员会），由十国集团成员国以及卢森堡和瑞士等国中央银行和监督机构的代表组成。委员会制订了一些共同遵守的管制法规：①对成员国所属的国际银行的监督工作，应由该国的监督机构负责；②当一个银行集团的母公司被牵涉在内时，这个集团必须对它在世界各地的业务负责，该公司的所在国的监督机构应担负起监督这个集团的主要责任。这就是说，各国中央银行要支持本国的母银行，母银行要支持国外分支机构。1978年年底，委员会还建议成员国规定银行要呈交综合帐目表以监督银行业务。但委员会的管制法规有不少漏洞和缺点。首先，在各国中央银行充当遭遇困难的银行的最后贷款者方面，仍有不明确的地方。其次，这种合作只限于巴塞尔委员会12个成员国，而跨国银行的活动遍及几十个国家，这就使监督机构在审查银行业务方面遇到困难。再者，成员国有时各行其事，没有采取协调一致的步骤，因此当一些银行的海外业务迅速发展和资金可以在世界各地自由流动时，问题就产生了。

1983年6月，经过修改的《巴塞尔协议第二号》进一步明确了对银行国外分支机构实行监督的总原则，并确定了对银行国外分支机构实行监督的责任分担，包括资金偿付能力、流动性资产、银行的外汇业务和头寸管理等方面，根据银行国外机构的不同性质确定相应的监督责任。但是，西方银行界有人还进一步要求制定更明确的和正式的对跨国银行的国际管制和监督方法，特别是要在国际间明确“最后贷款人”的责任，以便在金融动荡时援救有困难的银行，防止金融危机的扩大。另有人则主张，仿效美国采取的银行存款保险方法，建立国际银行存款公司，以避免金融风潮袭击时出现大批银行倒闭的现象。从目前情形来看，要求各国对跨国银行采取统一的管制措施或保证办法，一时是很难实现的。

三、对跨国银行的展望

跨国银行的活动主要取决于三个因素：①资金的供求；②国家的立法；③投资的收益和风险的大小。

近年来，由于世界经济的不景气，国际贸易的相对停滞和货币的不稳定，国际资本市场不甚活跃。但从长期看，不论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对资金的需要将继续是庞大的。根据大通曼哈顿银行总裁威拉德·布彻尔（Willard Butcher）预测，在未来的十年中，单单石油和天然气的开发计划，就需要27,000亿美元的资金，其中除了大约16,000亿美元来自各国自己的流动资金外，还必须每年从世界货币和资本市场上得到1,000亿以上的美元。关键是资金的来源。现在国际金融市场的资金仍很充裕，对贷款的供应仍然保持着较高的水平。但有两个值得注意的动向。一个动向是欧洲货币市场经历了若干年的迅速扩展之后，已经进入了比较稳定发展的时期。据统计，1980年年底欧洲货币总额为8,100亿美元，比1979年年底增加了22%，而1981年头九个月，欧洲货币总额只增加5%，增长速度大大放慢。欧洲货币贷款也从七十年代末期平均每年增长25%下降到1982年的10%。另一个动向是石油输出国的石油盈余下降。1980年这些国际收支经常项目盈余达到1,140亿美元的最高峰，1981年下降到650亿美元，1982年甚至出现20亿美元逆差。由于产油国的盈余急剧消失，国际金融市场将失去一个重要的资金来源。

关于国家的立法，尽管国际管制不够严密，但各国相继采取了一些管制措施。例如美国联邦储备局、通货审理局和联邦存款保险公司新成立了一个联合管制委员会，负责监督美国

大银行的国际放款活动，瑞士要求银行呈交包括其海外业务的综合资产负债表，并规定瑞士各银行海外放款的流动资产比率；日本对银行的海外放款业务实施了新的准则；法国银行和联邦德国及卢森堡当局达成一项协议，根据这项协议，联邦德国银行将以综合财务报告的形式向当局呈交包括其海外业务的资料。这些管制措施的主要目的是要限制银行的海外活动，但也意味着各国对跨国银行加强管制的开始，这将迫使越来越多的银行收缩或放慢它们的国际业务活动。如果美国和联邦德国关于欧洲货币存款储备限制的建议付诸实施，它将对国际银行体系产生更加重大的影响。

值得注意的是，西方国家在这方面还出现了加强国际合作的趋势。除了前面介绍的巴塞尔委员会之外，它们还通过这样一些形式正在监管跨国银行方面进行合作：①欧洲共同体交际俱乐部 (Group de Contact)。它是欧洲经济共同体各国中央银行的非正式俱乐部，成立于1979年，每年在布鲁塞尔举行两次会议，共同体各成员国的中央银行和欧洲共同体委员会各派三名高级官员参加，协调共同体银行体制方面的工作，对欧洲共同体委员会提出建议。②离岸银行业务监督者集团 (Offshore Group of Banking Supervisors)。它是1980年10月根据巴塞尔委员会的建议而成立的，每年举行一次会议，代表们来自世界各地的几十个离岸业务中心，其主要任务是向成员们提供最新的银行消息。通过这一系列的国际合作，西方国家对跨国银行的监督和管制将会进一步加强，跨国银行的活动可能会受到一定程度的限制。

从收益和风险来看，跨国银行本身也面临一些严重问题，如利润的压力和风险的增加。除七十年代中期外，存放款利息之间的差额偏低的情形一直持续着。从1978年到1980年，在伦敦银行间同业拆息率以上的差额平均在1%以下，从1978年第一季度的1.05%下降到1980年第三季度的0.69%。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和一些银行认为这样的差额太低，没有提供足够的保险费，因为近年来贷款的风险增加了。在1956—1980年间，贷方的损失约20亿美元，占贷款总额的0.5%。而且近年来，除国家风险外，政治风险也在增加，因此除非国际贷款的风险/收益比率发生相当大的变化，否则在八十年代的国际金融市场上，跨国银行将继续收缩它们的国际贷款业务。

但是目前银行业正在经历一个迅速而深刻变化的时期。在这一时期中，有三种力量在起着作用：①新技术革命的浪潮以及随后发展起来的银行业务电子化，将进一步推动跨国银行的全球经营活动；②各国经济日益增长的相互依存性，金融市场的国际一体化，以及从事不同业务额度的金融机构之间障碍的打破，将促进银行活动的继续变化；③主要工业国家经济增长速度的长期下降，将进一步鼓励银行在世界市场上开拓新的业务，寻找新的市场，发展新的客户联系，以扩大其利润来源。因此，跨国银行的发展将仍然是银行资本国际化的主要趋向。

1985年第2期要目预告

- 关于技术引进工作的几个问题.....朱镕基
- 技术贸易讲座 • 第一讲：前言——技术转让的概念.....曹家瑞
- 略论引进技术的选择.....田江海
- 全部成本法下的本量利分析.....石人瑾等